

第十一章

财经事务和库务

香港是全球领先国际金融中心之一，为内地市场与世界各地之间资金和商业往来的理想门户。香港金融业发展蓬勃，占本港经济的22.4%；金融从业员逾269 700人，占总就业人数超过7.5%。

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香港位处亚洲中心，区内主要市场和全球一半人口所居之处，均位于香港五小时飞行航程范围内。香港的交易系统紧贴24小时不停运作的环球金融贸易市场，与其他主要金融枢纽稳妥地无缝连接，互联互通。此外，在“一国两制”下，香港作为中国的一部分，既与内地在地理、文化和语言上紧密相连，亦保留独特的国际元素。

香港得到国家支持，并从参与内地市场的发展中受惠。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确立香港在国家整体发展的重要功能和定位，并支持香港提升其国际金融中心地位，以及深化香港与内地金融市场的互联互通。

香港作为领先的国际金融中心，亦具备各项制度优势，包括奉行法治、司法独立、市场开放、资金自由流通，以及低税率和简单税制。香港的金融市场机制完善，效率显著，发展成熟，获得全球投资者的信心。市场的资金池充裕，金融产品和服务多元，投资者权益备受保障，劳动人口的教育水平和效率俱高，而且外地专才来港工作便利。香港的金融法规有效透明，与国际标准一致。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在五月发表的评估报告再次确定香港的主要国际金融中心地位，认同香港具备稳健的制度框架，对金融业的规管水平优质，并且有充裕的资本和流动性缓冲，联系汇率制度亦运作畅顺。

为增强金融服务的竞争力，香港改善监管架构、促进市场发展和金融科技应用，以提高生产力、加强普惠金融和推动绿色及可持续发展。

凭藉“一国两制”的独特优势，香港会继续善用与内地和国际市场的联系，并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发展和“一带一路”倡议带来的机遇。

香港作为中国全球金融中心的地位

随着人民币持续国际化和内地金融市场开放，人民币在各类环球交易愈趋普及，包括跨境贸易和直接投资交易，以至金融投资和资产管理活动。

香港是最大和最重要的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人民币计价投资产品种类繁多，包括上市和非上市投资基金、保险产品、货币期货、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股票、衍生工具产品和债券。

在人民币金融中介活动方面，香港一直领先全球。近年，香港处理全球约75%的离岸人民币支付款额^{注一}。二零二三年，香港的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平均每日交易金额高达20,640亿元人民币。

离岸人民币业务

截至年底，离岸人民币存款(包括客户存款和未偿还存款证)总额达10,453亿元人民币，而银行人民币贷款额和未偿还人民币债券余额亦分别达4,412亿元人民币和6,862亿元人民币。二零二三年，经香港银行处理的人民币贸易结算额达11.7万亿元人民币。

香港与内地推出更多互联互通计划，包括沪深港通、债券通、跨境理财通和互换通，为全球和内地的投资者提供高效便利的人民币金融平台。

国家财政部自二零零九年起在香港发行人民币国债，包括在二零二三年发行500亿元人民币债券。中国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在二零一八年首次在香港发行人民币票据，丰富了香港的人民币金融产品，有助推动人民币国际化。二零二三年，人民银行在香港发行共1,600亿元人民币票据。年内，海南省人民政府和深圳市人民政府在香港发行总额各为50亿元人民币的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

为支持和便利更多内地地方政府来港发债，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区)政府由三月三十一日起扩大利得税豁免范围至内地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在香港发行的债务票据。

沪深港通

沪深港通在二零二三年表现强韧。年内，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额为1,083亿元人民币(占内地市场成交额的6.2%)，较二零二二年的1,004亿元人民币(占市场成交额的5.4%)高8%。二零二三年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额为311亿港元(占香港市场成交额的14.8%)，与二零二二年的317亿港元(占市场成交额的12.7%)相若。北向交易和南向交易在二零二三年均录得净买入，其中北向交易净买入金额为437亿元人民币，南向交易则为3,188亿港元。

南向和北向交易合资格股票的范围于三月扩大，包括把符合条件在香港主要上市的外国公司股票纳入港股通，以及把逾1 000只股票纳入沪股通及深股通。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国际投资者可通过沪深港通买卖超过1 300只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和约1 500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内地投资者亦可选择买卖约550只在香港上市的证券。

注一 有关数字援引自环球银行金融电讯协会。

沪深港通交易日历的优化安排在四月实施，投资者可在香港和内地市场均开市的所有交易日买卖合资格股票。此外，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八月发出联合公告，宣布就推动大宗交易(非自动对盘交易)纳入互联互通机制达成共识。这项举措可为大额交易提供执行上的确定性，并进一步提升交易效率，有助推动沪深港通持续增长。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八只香港交易所买卖基金获纳入南向交易，逾130只内地交易所买卖基金获纳入北向交易，为投资者提供更多投资选择，促进跨境投资活动。南向交易累计成交额为7,310亿港元，北向交易累计成交额则为1,238亿元人民币。年内，交易所买卖基金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额达27亿港元，占合资格香港交易所买卖基金成交额的11.3%。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在十月推出由智能合约驱动的新平台HKEX Synapse。该平台有助加快沪股通和深股通交易的结算流程，提高有关交易的运作效率及透明度，同时降低相关结算风险。

债券通

二零二三年，债券通北向通平均每日成交额超过400亿元人民币，较二零二二年增加24%。北向通推出多项技术性优化措施，包括交易结算失败一站式线上报备服务和一篮子交易功能。

债券通南向通自开通以来运作畅顺，交易涵盖可在香港市场买卖并以多种货币计价的主要债券产品。

互换通

互换通是首个为金融衍生工具而设的互联互通机制。北向互换通在五月启动，让香港及其他司法管辖区的境外投资者参与内地银行间利率互换市场，深化内地与境外资本市场的连系，并巩固香港作为风险管理中心的领先地位。自开通至今，离岸参与者数目和平均每日成交额皆稳步上升。

人民币柜台

港币—人民币双柜台模式在六月十九日推出，让投资者选择以港币或人民币买卖香港上市公司的证券。共有24只上市公司股票获港交所指定为双柜台证券。

双柜台庄家机制也于同日实施，通过引入庄家为人民币计价证券提供买卖双边报价，为人民币柜台提供流动性，并收窄双柜台之间的价格差异。

粤港澳大湾区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确定并支持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和风险管理中心的地位，亦支持香港发展成为绿色金融中心和“一带一路”倡议的投资及融资平台。

跨境理财通让大湾区的内地和港澳居民投资于对方市场的金融机构所销售的理财产品。有关当局在九月就该计划公布优化措施，包括优化投资者准入条件、扩大参与机构及合资格产品范围、提高个人投资者额度，以及进一步改善宣传销售安排。上述措施将于二零二四年生效。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超过69 000名投资者参与计划，完成超过43 000宗跨境汇划，涉及金额逾128亿元人民币。

金融监管机构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职能包括在联系汇率制度的框架内维持货币稳定、促进金融体系(包括银行体系)的稳定与健全、协助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维持和发展金融基建)，以及管理外汇基金。

金管局是政府架构的一部分，但以高度自主的方式运作，并秉持高度问责和公开透明的原则。金管局向财政司司长负责，而财政司司长在行使对外汇基金的控制权时，会徵询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的意见。

银行业务咨询委员会和接受存款公司咨询委员会负责就银行业相关事宜提供意见。这两个委员会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成员来自银行业和其他专业。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证监会是香港证券及期货市场的法定监管机构，与本港及内地监管机构合作，支持香港的长远策略性发展。证监会亦参与国际标准厘定机构的工作，确保香港的监管制度符合国际标准。证监会的监管工作涵盖五大范畴，即中介人、投资产品、上市及收购事宜、市场和执法。

如投资者因获证监会发牌或向证监会注册的中介人或认可财务机构违规，而在买卖若干上市证券或期货合约中蒙受损失，由证监会管理的投资者赔偿基金可提供赔偿。

投资者及理财教育委员会是证监会全资拥有的附属机构，通过消费者教育平台“钱家有道”提供理财教育资源和计划，并推出《香港金融理财知识和能力策略》，为持份者营造理想环境，以推广优质理财教育。

保险业监管局

保险业监管局(保监局)是保险业的独立法定监管机构，负责促进保险市场可持续发展和保障保单持有人。保监局亦直接规管保险中介人，并与其他司法管辖区的监管机构合作，就三个跨国保险集团进行集团监管工作。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负责规管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制度、监督强积金受托人及中介人、加深公众对强积金投资的认识，以及促进业界发展，从而保障强积金计划成员的利益。积金局亦履行职业退休计划注册处处长的职责。

积金易平台有限公司是积金局全资拥有的附属公司，负责设计、开发和营运“积金易”平台。该平台为约470万名强积金计划成员及约359 000名雇主提供通用的一站式电子化强积金计划行政服务。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会财局)是独立的会计专业规管机构。会财局向会计师发出执业证书、为执业单位注册、为上市实体核数师进行注册和认可，以及处理会计专业的查察、调查和纪律处分事宜。会财局亦负责推动和支援会计专业的发展，以及监督香港会计师公会执行法定职能，包括为会计师注册、订定持续专业发展要求和发出专业准则。

跨监管机构协调

政府通过跨界别平台(包括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的金融监管机构议会和由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担任主席的金融市场稳定委员会)与金融监管机构定期沟通。这些跨界别平台旨在提高规管和监督金融机构方面的效率和成效，并维持香港金融市场稳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亦与金融监管机构举行会议，讨论规管及监督事宜，并统筹立法及其他工作，以加强金融稳定和金融市场发展。

货币政策

香港的货币政策目标是维持货币稳定，即保持港元汇价稳定，使外汇市场上港元兑美元的汇率保持在7.80港元兑1美元左右的水平。香港通过联系汇率制度实现这个目标。该制度由一九八三年起实施，是保持香港货币与金融稳定的基石。政府致力维持联系汇率制度，并严格遵守货币发行局的规则。

联系汇率制度采用货币发行局制度，规定港元货币基础最少百分百由外汇基金持有的美元储备，按7.80港元兑1美元的固定汇率支持，而港元货币基础的任何变动，亦须百分百与该等美元储备的相应变动配合。香港的货币基础包括已发行的流通钞票和硬币总额、总结余^{注二}，以及未偿还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总额。在货币发行局制度下，港元汇率通过利率调节机制和金管局履行兑换保证的坚决承诺，得以维持稳定。具体而言，金管局承诺在7.75港元兑1美元的水平，向持牌银行买入美元(强方兑换保证)；在7.85港元兑1美元的水平，则向持牌银行沽出美元(弱方兑换保证)。因应货币发行局制度的上述运作，货币基础会扩大或收缩，分别令本地货币的利率下跌或上升，自动抵销原来资金流向的影响，确保汇率维持稳定。

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辖下的货币发行委员会负责监察和汇报作为香港联系汇率制度支柱的货币发行局制度的运作情况。该委员会的工作包括确保货币发行局制度按照既定政策运作、提出优化该制度的建议，以及确保该制度的运作维持高透明度。

货币状况

二零二三年，港元货币状况保持平稳，交易畅顺有序。随着市场预期美国政策利率会在一段较长时间内高企，港元大部分时间处于兑换范围的弱方，在二月中至五月初期间八次触发弱方兑换保证。港元由五月起稍为重拾动力，年底时约处于7.8的中间价水平，当中有部分是由上市公司派息相关需求和季节性资金需求所带动。货币基础整体仍然由外汇储备提供十足支持。

港元货币市场同样维持稳定，交易畅顺。美国联邦基金利率的目标区间连番上调，基本利率由4.75%四度调升至5.75%，合共上调一个百分点(100个基点)。零售业务方面，多家银行在五月初上调最优惠贷款利率12.5个基点后，到七月下旬又再上调12.5个基点。部分银行亦于年内提高以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为基础的新批按揭利率上限，而新造按揭平均利率由二零二二年的3.35%上升至二零二三年的4.13%。

外汇基金

根据《外汇基金条例》，外汇基金的法定职能主要是影响港元的汇价。外汇基金亦可用作维持货币和金融体系稳定健全，以保持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注二 总结余是指设于金管局的结算帐户结余总额。

金管局须就外汇基金的运用和投资管理向财政司司长负责。为达至保障资本、为整体货币基础提供全额支持、提供流动资金以维持金融和货币稳定，以及保障基金长期购买力的目标，金管局把外汇基金分为不同的投资组合来管理。“支持组合”持有流动性极高的美元资产，为货币基础提供全额支持；“投资组合”则旨在保障外汇基金的长期购买力。

财政司司长在咨询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后制定投资基准，外汇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须以此为依据。“策略性资产组合”持有财政司司长为策略性目的而动用外汇基金购入的港交所股份。为了更妥善管理风险和提高中长期回报，金管局以审慎和循序渐进方式，把外汇基金的部分资产分散投资至较多元化的资产类别，包括新兴市场和内地债券及股权、私募股权和房地产投资。

另一项与外汇基金有关的职能是发行货币。钞票面额分为20元、50元、100元、500元和1,000元，由本港三家发钞银行(即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发行。这些银行必须不收取利息，按7.80港元兑1美元的固定汇率交出美元作保证，才可发行流通钞票。

政府通过金管局发行十元流通钞票，以及面额分别为十元、五元、二元、一元、五角、二角和一角的硬币。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外汇基金资产总值为40,165亿元，累计盈馀达6,461亿元^{注三}。

银行体系及支付系统

银行体系

香港银行业维持稳健，资产质素处于健康水平，流动资产和资本充裕。根据国际结算银行按地点编制的银行统计，以对外头寸^{注四}计算，香港是全球第六大和亚洲第二大银行中心。

在本港营业的国际金融机构为数众多。截至年底，全港共有151家持牌银行，其中142家由香港境外的机构实益拥有，而在全球排名100以内的银行中，有73家在香港营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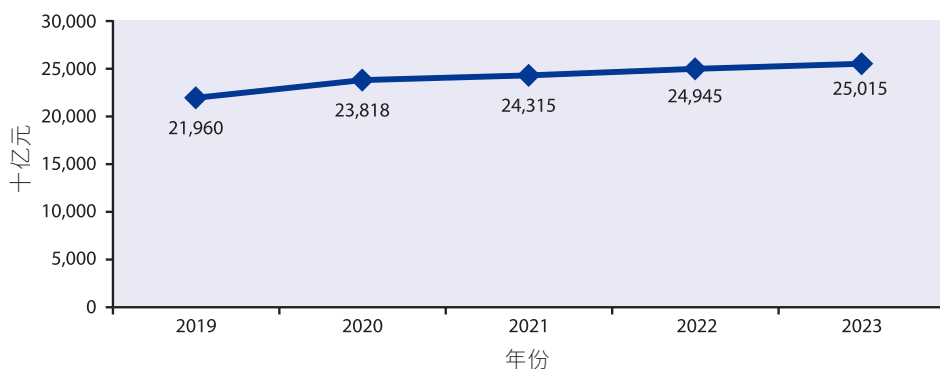
香港的接受存款机构分为三级，分别是持牌银行、有限牌照银行和接受存款公司^{注五}。这三类机构根据《银行业条例》统称为“认可机构”，由金管局监管。

注三 为致力提高透明度并公开更多资料，政府由一九九七年一月起每月公布外币资产数字，同时亦每月公布外汇基金资产负债表摘要和货币发行局帐目。

注四 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负债及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债权(例如股东权益、证券和资本工具)的总和。

注五 只有持牌银行可从事全面的银行业务，包括经营往来与储蓄帐户业务，以及接受任何数额和存款期的存款；有限牌照银行可接受50万元或以上的存款，存款期不限；接受存款公司则可接受十万元或以上的存款，最初的存款期至少为三个月。

图1 认可机构的对外头寸



香港是国际银行枢纽，汇聚各地的银行机构。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香港共有179家认可机构(151家持牌银行、16家有限牌照银行和12家接受存款公司)。此外，境外注册银行在香港设立的代表办事处有31个。

认可机构的存款总额达162,221亿元，贷款和垫款总额为101,925亿元，较一年前分别上升5.1%和下跌3.6%。认可机构的资产总额为272,857亿元，增加0.9%。

认可机构统计数字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认可机构(家)	188	182	179
包括：持牌银行	160	155	151
有限牌照银行	16	15	16
接受存款公司	12	12	12
存款总额(十亿元)	15,186.2	15,439.1	16,222.1
贷款和垫款总额(十亿元)	10,893.1	10,571.3	10,192.5
资产总额(十亿元)	26,367.2	27,031.4	27,285.7

香港的银行体系稳妥，具备稳健的存款保障制度。存款保障计划为存放于香港银行的合资格存款提供上限为50万元的保障，维持存款人对银行体系的信心。有关存款保障计划优化建议的公众咨询于七月至十月进行，建议包括把保障额提高六成至80万元，以及加强银行合并时的存款保障安排。

金管局自二零零九年起先后推出多轮逆周期宏观审慎监管措施，加强认可机构的风险管理和银行体系的抗震能力，以应对本地物业市场急速下滑时可能造成的影响。金管局考虑楼市走势、楼市成交量、本地经济状况和外围环境等因素后，在七月调整上述措施。所作调整主要包括把价值1,500万元或以下的自用住宅物业的按揭成数上限提高至七成，把价值1,500万元以上至3,000万元的自用住宅物业的按揭成数上限提高至六成，以及把非住宅物业的按揭成数上限提高至六成。

国际银行标准

金管局致力确保香港的监管制度完全符合国际标准，目标是维持审慎的监管制度，在保持银行体系稳定与有效运作的同时，让认可机构能灵活作出商业决定。

香港作为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巴塞尔委员会)和金融稳定理事会的成员，藉修订《银行业条例》和发出规则及监管指引，致力实施银行业的国际监管标准。《2023年银行业(资本)(修订)规则》和《2023年银行业(披露)(修订)规则》旨在落实巴塞尔委员会近年公布的《巴塞尔协定三：危机后改革的最终方案》所订的最新资本和披露标准。

金融基建

即时支付结算系统

香港具备稳妥的银行同业即时支付结算系统。所有在香港的银行一律通过港元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在金管局设有结算帐户^{注六}。美元、欧元和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亦可即时结算银行同业以这些货币计价的支付交易。全部四个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已经联网，让相关外汇交易可进行同步交收。

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

金管局的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为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与政府债券提供发行、结算和交收服务，并为以港元或其他货币计价的债务证券提供多币种交收、结算和托管服务。

通过该系统与国际和区内多个中央证券托管机构的联网，海外投资者可持有和交收存放在系统内的证券，而本地投资者则可通过代理人户口架构持有和交收国际证券。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存放在该系统内的未偿还债务证券总额约相等于三万亿港元。

^{注六} 银行可用所持有的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作抵押品，与金管局签订回购协议，藉此获取即日和隔夜流动资金。

为协助香港把握内地债务市场进一步开放所带来的机遇，以及支援新的商业运作模式，金管局在七月推出该系统新平台的第一阶段，支援各种电子化服务(包括电子交存和证券帐户管理服务)的新用户介面(开放应用程式介面)已投入运作。金管局又推出开放应用程式介面服务，方便系统成员进行直通式处理程序，藉此加强自动化和提高运作效率。

储值支付工具和零售支付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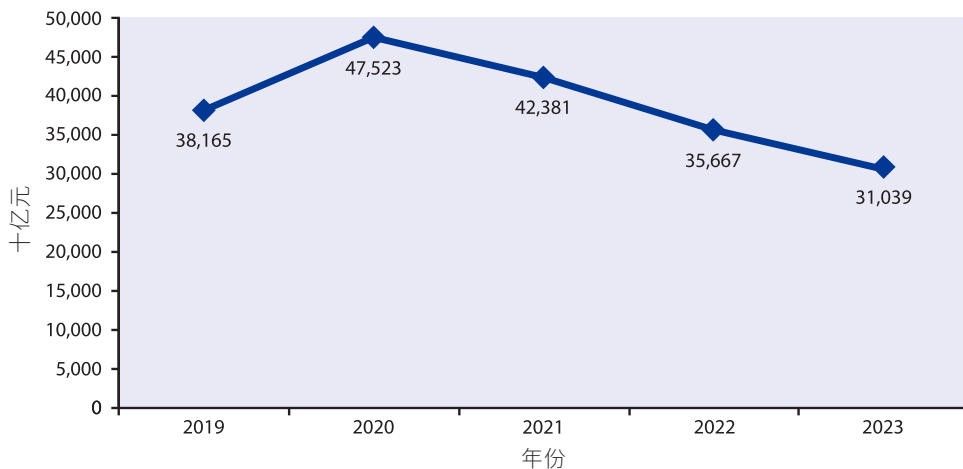
《支付系统及储值支付工具条例》就储值支付工具和零售支付系统订立监管制度。金管局以风险为本方式监察储值支付工具持牌人，并根据该条例对六个指定零售支付系统进行监管。

集资中心

证券及期货市场

香港的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分别由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和香港期货交易交易所(期交所)经营，这两家交易所都是港交所的全资附属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香港股票市场的市值合共约31.04万亿元，在全球排行第八，在亚洲排行第五；市值相当于香港本地生产总值约11倍。截至年底，在联交所挂牌上市的公司共有2 609家，分别来自金融、房地产以至消费品、资讯科技、生物科技和电讯等行业。

图2 股票市场的市值



香港市场资金流动性高，并具备能接触国际投资者的优势，对有意筹集资金的公司而言相当吸引。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在联交所上市的内地企业有1 447家，自一九九三年起在香港市场的集资总额达8.3万亿元。二零二三年，内地公司所筹集的资金占香港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九成。年内，在联交所新上市的除了香港及内地公司外，还有两家分别来自印尼和美国的公司。

香港是众多来自不同司法管辖区公司的环球主要上市平台。二零二三年，香港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金额约为463亿元，位列全球第六、亚洲第四。年内共有73家公司上市，包括三家由GEM(对象为中小型发行人，上市要求低于主板的市场)转到主板上市的公司。在第二市场筹集的资金约为1,097亿元，加上首次公开招股所得的资金，集资总额约达1,560亿元。证券市场的总成交额达25.52万亿元。此外，港交所的证券化衍生产品成交量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全球称冠。

香港市场既开放又国际化，吸引不少其他市场的中介机构来港开业，大部分国际经纪行亦在香港设立分公司。截至年底，在联交所的574个参与者和期交所的162个参与者中，分别有26.5%和54.9%来自内地或海外市场。

港交所设有四家结算所，分别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期权结算所有限公司，以及提供场外结算服务的香港场外结算有限公司，提供有关结算、交收、存管和代理人的综合服务。

交易所买卖产品

在交易所买卖的产品包括交易所买卖基金，以及杠杆和反向产品，为投资者提供全球、地区及内地市场指数和商品的投资机会。杠杆和反向产品提供新的交易和对冲工具，而通过多柜台模式交易(即同时在港元、人民币和美元柜台买卖)的交易所买卖基金，则让结算和交易更加灵活。年内，有16只新的交易所买卖基金上市，令在联交所上市的交易所买卖基金总数增至149只。交易所买卖基金的总成交额为2.86万亿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有174个获证监会认可的交易所买卖产品在联交所上市，总市值达3,836亿元^{注七}，年内平均每日成交额为140亿元。证监会在十二月对于把资产净值的一成以上投资于虚拟资产的基金(包括虚拟资产现货交易所买卖基金)在香港公开发售订明认可规定。此外，证监会在十一月认可亚洲首只兼规模全球最大、投资于沙特阿拉伯的交易所买卖基金，又在十二月认可首两只采用沽出备兑认购期权策略的交易所买卖基金。

注七 市值统计数据并不包括SPDR金ETF。

证券市场(主板和GEM)统计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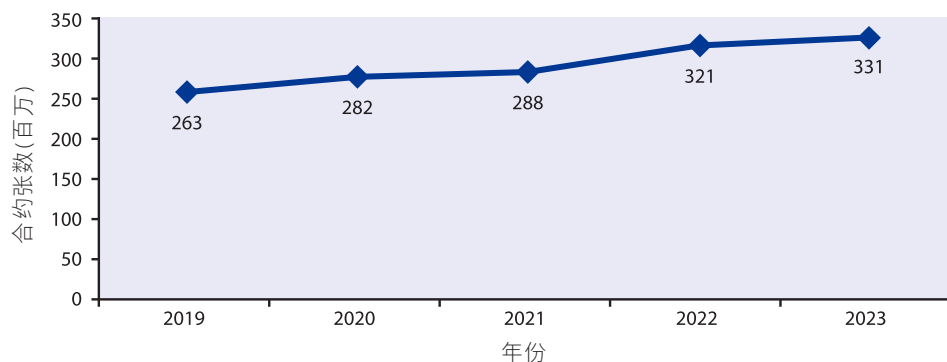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上市公司数目(年底)(家)	2 572	2 597	2 609
总市值(年底)(十亿元)	42,381	35,667	31,039
集资总额(百亿元)	77	25	16
证券市场总成交额(十亿元)	41,182	30,727	25,518
股份总成交量(十亿股)	62 259	57 299	48 564
上市衍生权证数目(年底)(只)	9 464	6 731	4 801
衍生权证成交额(十亿元)	2,763	1,973	1,379
上市牛熊证数目(年底)(只)	4 817	3 979	3 578
牛熊证成交额(十亿元)	2,192	1,943	1,485
上市交易所买卖基金数目(年底)(只)	127	145	149
交易所买卖基金成交额(十亿元)	1,630	2,415	2,862

二零二三年成交的衍生工具合约共有3.3147亿张。年底时，未平仓合约有约1 180万张。

衍生工具市场成交量统计数字(百万张合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所有期权和期货合约	288	321	331
包括：恒指指数期货	34	37	34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货	32	45	46
恒指指数期权	7	6	6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权	11	11	10
股票期权	158	145	149

图3 期交所衍生产品的成交量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本港有47 979个持牌法团及持牌代表(包括证券经纪、期货交易商、投资和企业融资顾问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以及他们的代表)和112家注册机构(例如银行)从事证券和期货交易，以及就证券和期货提供意见等受规管活动。

此外，获证监会认可的自动化交易服务提供者有51个，大多为提供电子服务以处理证券及期货合约交易和场外衍生工具结算的海外交易所及结算所。

证监会就受规管活动发出牌照的统计数字(年底)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持牌实体(个)	48 546	48 567	47 979
包括：持牌法团(家)	3 210	3 253	3 257
持牌代表(名)	45 336	45 314	44 722
注册机构(家)	111	111	112

促进股票市场流动性专责小组

政府在八月成立促进股票市场流动性专责小组，检视影响市场流动性的因素，并就提升股票市场竞争力和促进市场持续发展提出建议。专责小组由金融服务业人士、政府官员，以及金融监管机构和港交所的代表组成。

专责小组建议推行12项短期措施，包括改革GEM、促进海外发行人上市、允许发行人以库存方式持有和再出售购回的股份、放宽发行人回购股份的限制、下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降低市场资讯费用、检讨股票买卖价差、在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优化衍生工具

市场持仓限额制度、优化自行成交防范服务、积极吸纳海外资金，以及深化与内地市场的互联互通。

有关措施大部分已付诸实行，其余措施预计将于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推进或徵求公众意见。

证监会和港交所又按照专责小组建议的中长期方向研究其他措施，包括完善上市制度、优化交易机制、提升市场资讯服务，以及加强市场推广。

进一步改革上市制度

港交所在二零二三年推行多项改革，提升香港上市框架的质素和优势。改革措施包括扩大无纸化上市机制，以提高监管程序的效率；推行“双重参与”改革，改善首次公开招股的定价流程；以及建议为上市发行人建立库存股份机制。

三月，港交所容许特专科技公司在香港申请上市。年内，港交所收到两份特专科技公司的上市申请。

港交所与沙特证交所集团和印尼证券交易所签署协定，并把两者纳入在港第二上市的认可证券交易所名单。

数码化首次公开招股结算平台

港交所在十一月推出数码化首次公开招股结算平台(FINI)。新平台不但大幅缩短香港首次公开招股的结算流程，更降低了首次公开招股的预付资金要求和所有市场参与者的操作风险。

有关市场结构的其他发展

港交所在十一月三十日发出咨询文件，就证券市场和衍生工具市场在恶劣天气下的拟议运作模式及安排徵询意见，目的是让投资者不受香港的恶劣天气影响，继续交易香港股票和衍生工具，以及经沪深股通买卖内地A股。

监管场外衍生工具

适用于联交所上市股份的场外证券交易汇报制度于九月推出。年内，场外衍生工具交易结算规则修订建议的相关立法程序完成，并将于二零二四年实施。有关修订与全球利率基准改革一致。证监会与金管局于三月就在场外衍生工具汇报制度下使用独特产品识别编码和关键数据元素徵询市场意见，并将会就使用独特交易识别编码展开进一步咨询。

商品交易

香港的黄金市场是全球最活跃的实金市场之一，亦是亚洲其中一个最大的场外黄金交易中心。现货黄金交易可通过本地两个联系密切但独立运作的市场，即金银业贸易场和本地伦敦金市场进行，其价格贴近伦敦、苏黎世和纽约等主要黄金市场的价格。

港交所除营运香港的证券和衍生工具市场外，亦全资拥有伦敦金属交易所。伦敦金属交易所是环球工业金属交易和价格风险管理中心，处理全球大部分有色金属交易，其市场价格更用作全球基准。去年成交的金属量为1.49亿手，相当于名义价值15万亿美元和35亿公吨，未平仓合约高见190万手。

其他发展

经优化的持仓限额制度在十二月实施，以助维持市场的金融稳定。有关修订包括厘清与基金相关的监管要求，以及提高股票期货、股票期权和美元兑人民币(香港)合约的法定持仓限额。

证监会采取纪律行动以维持市场稳健，年内对17名持牌人和15家持牌法团采取纪律处分，罚款总额达5,410万元。

年内，证监会与香港警务处和廉政公署等本地及海外执法机关加强合作，并就香港上市公司股票怀疑涉及“唱高散货”计划采取联合行动。

此外，证监会与会财局就打击上市发行人的失当行为发表首份联合声明；又与廉政公署和会财局采取首个三方联合行动，涉案的两家香港上市公司涉嫌虚构总值1.93亿元的企业交易。

债券市场

香港是亚洲主要的债券市场。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按未偿还港元债务证券(包括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总额计算，香港的港元债市规模达27,429亿元。根据国际资本市场协会的统计，在二零二三年，亚洲机构在香港安排发行国际债券的发行额接近871亿美元，占市场的23%。为推动债券市场发展，政府采取三项策略：

- 建立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等市场基建，确保交易和结算在安全及有效率的环境下进行；
- 发行政府机构债券和零售债券(包括绿色债券)，以刺激增长；及
- 推出资助计划(例如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资助计划)、税务优惠计划(例如合资格债务票据计划)和其他措施，推动市场发展。

香港债券市场发展督导委员会

香港债券市场发展督导委员会在二零二二年发表报告，提出策略方向和建议，以期进一步推动香港债券市场发展。政府已逐步落实建议，包括在政府债券计划下扩大发行绿色、人民币和年期较长的港元债券，以促进本地人民币和绿色债券市场的发展和本地收益率曲线的形成；巩固香港在推动离岸人民币业务方面的优势，并鼓励内地企业和机构参与香港的债券市场；以及加强向投资者及债券发行人推广香港的债券中心地位。

跨境债券市场发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金管局在十月签订谅解备忘录，以支持中国企业跨境融资和推动香港债券市场发展。重点合作领域包括提供政策便利和支援，协助中国企业在港发债；联合举办推广活动；以及推动香港债券市场(特别是绿色及可持续金融和点心债券市场)多元化发展。

推动债券市场应用创新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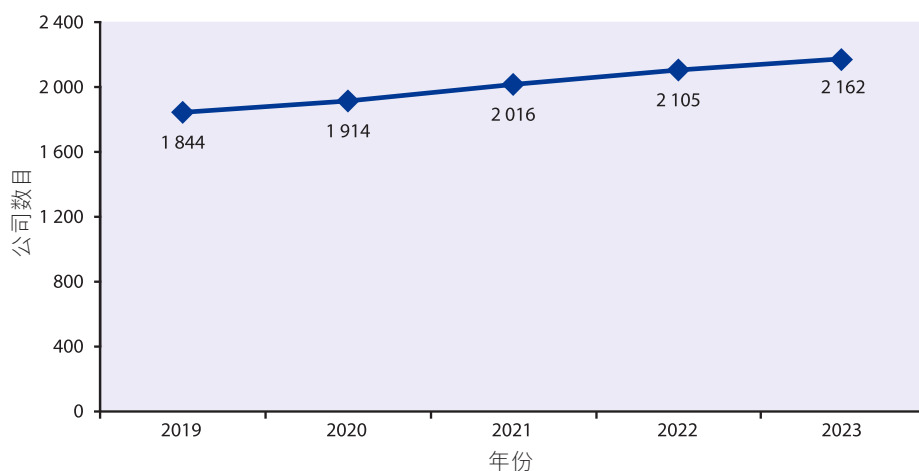
政府在二月发行首批价值八亿元的代币化绿色债券，是全球首批由政府发行的代币化绿色债券。整个债券流程(包括息票派付、二级市场交易交收和到期日赎回)都以数字化形式在私有区块链网络上进行。

资产及财富管理

香港具备充分条件成为亚洲首要的资产及财富管理中心。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获证监会发牌或向证监会注册在香港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合共有2 162家，较二零二二年年末增加2.7%。香港有2 337个经证监会认可的单位信托和互惠基金^{注八}，当中有914个在香港注册，较五年前增加18%。

注八 包括113个同时以零售单位信托和强积金形式销售的核准汇集投资基金。

图4 资产管理公司数目



政府已推行不同措施提升香港在这方面的竞争力，包括吸引家族办公室来港设立和营运、引入多元化的基金结构、扩阔基金销售网络、提供更有利的税务环境，以及拓展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市场。

家族办公室

为发展家族办公室业务，五月通过的法例修订为单一家族办公室在香港管理的家族投资控权工具提供利得税豁免。香港财富传承学院在十一月成立，旨在促进家族办公室业界的交流协作、知识共享和人才培养。

为高端专业投资者精简程序

金管局和证监会在七月发出通函，精简高端专业投资者的合适性评估程序，以提升客户体验。中介人可预先向这些投资者提供产品特性、性质和风险程度的资料，而无须在每项交易前提供。

开放式基金型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有244家开放式基金型公司获证监会注册，较一年前增加118%，亦较二零二一年推出资助计划资助在香港设立该类公司时增加逾16倍。

有限合伙基金制度

有限合伙基金制度让基金在香港以有限责任合夥的形式注册。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共有765个有限合伙基金注册。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

政府一直联同金融监管机构、港交所和业界，推动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发展，务求令香港在二零五零年前实现碳中和，并巩固香港作为区内绿色和可持续金融枢纽的地位。

政府绿色债券计划

二零二三年，政府以机构债券、零售债券和代币化债券形式，发行总值约1,130亿港元的绿色债券，当中包括在二月发行首批价值八亿港元的代币化绿色债券；在一月和六月发行总值约120亿美元的绿色机构债券(属亚洲发行额最大的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债券)；以及在十月发行第二批价值200亿港元的绿色零售债券。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跨机构督导小组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跨机构督导小组由金管局和证监会共同领导，致力推动香港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发展。

年内，督导小组研究适当地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以及如何在转型规划和汇报方面为金融机构和企业提供支援。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培训先导计划

为期三年的绿色和可持续金融培训先导计划在二零二二年推出，提供资助支持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人才发展。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共有46个国际及本地课程和资历获得批准，并有逾560份由修毕合资格课程或取得相关资历的人士提交的资助申请获批，发还款项合共超过350万元。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资助计划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资助计划在二零二一年推出，资助发债及外部评审服务的部分支出，以吸引更多企业来港进行绿色和可持续融资活动。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计划已向超过340项在本港发行、总额约1,000亿美元的绿色和可持续债务工具批出资助。

其他发展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获证监会认可的ESG基金有219只(包括11只交易所买卖基金)，管理资产总值约达1,700亿美元，按年分别上升24%和20%。

为鼓励ESG评级和数据产品提供者采纳国际证券事务监察委员会组织建议的最佳作业手法，证监会支持和提倡为这些服务或产品提供者制定供自愿遵守的操守准则。该操守准则由业界领导的工作小组制定，证监会是工作小组的观察员之一。

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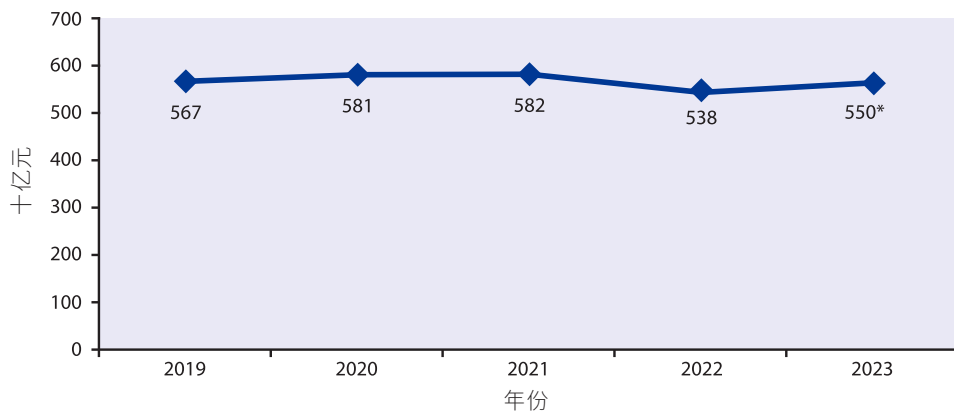
香港是全球最开放的保险中心之一，保险密度位居世界前列。二零二三年年底，有161家获授权保险公司在香港营运，当中65家来自其他司法管辖区。此外，在全球20大保险公司中，有11家获授权在香港经营业务。本港有16家专业再保险公司，当中包括全球大部分顶尖的再保险公司。

过去五年，香港保险业平均每年增长1.3%。二零二三年，毛保费总额为5,497亿元*；有效长期业务的保费总收入达4,824亿元*。个人人寿和年金保险业务仍是主要的业务类别，保费收入达4,470亿元*，占保费总收入的92.7%*，相应的保单有1 530万份*。

一般保险业务增至673亿元*。一般保险业务的整体承保利润由42亿元*减少至八亿元*。

二零二三年年底，香港有115 266名持牌保险中介人，包括78 571名持牌个人保险代理、23 662名持牌业务代表(代理人)、10 532名持牌业务代表(经纪)、1 691家持牌保险代理机构，以及810家持牌保险经纪公司。

图5 保险市场每年的毛保费收入



* 临时统计数字

保险业统计数字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获授权保险公司数目(家)	164	164	161
包括：在香港注册成立(家)	97	98	96
在内地或海外国家注册成立(家)	67	66	65
保费收入(十亿元)	581.7	538.0	549.7 [*]
毛保费总额			
包括：长期有效业务(保单保费／保费收入)	520.1 [^]	473.6 [^]	482.4 ^{**#}
一般保险业务(毛保费)	61.6	64.4	67.3 [*]

* 临时统计数字

^ 保单保费

保费收入

市场发展措施

保险相连证券

保险相连证券规管制度和保险相连证券资助先导计划为保险相连证券市场注入动力，促成香港四度发行保险相连证券，为内地及海外地区由台风和地震造成的损失提供保障。当中，世界银行在三月发行巨灾债券，为智利的地震风险提供保障。这亦是首次有保险相连证券在联交所上市。

保障型投资相连寿险

保障型投资相连寿险提供较高的身故保障成分，配合简单透明的收费结构和规范的基金选择，以收窄保障缺口，并让保单持有人把握不同人生阶段的投资机遇。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共有六个保障型投资相连寿险产品获认可推出。

大湾区保险市场互联互通

为配合七月一日开始实施的“港车北上”计划，政府推出跨境汽车保险“等效先认”政策，方便经港珠澳大桥前往内地的驾驶人士购买保险。

规管措施

风险为本资本制度

为使保险公司的财务状况更加稳健，以及与国际标准看齐，《2023年保险业(修订)条例草案》在七月通过，为保险业实施风险为本资本制度提供法律框架。就有关附属法例进行的公众咨询于十二月展开，直到二零二四年二月，目标是在二零二四年稍后实施该制度。

保单持有人保障计划

有关设立保单持有人保障计划的公众咨询总结于十二月公布。政府将筹备立法工作。计划能为保单持有人在保险公司无力偿债时提供额外保障。

监管保险集团

保监局是三个国际活跃保险集团的集团监管者，该三个集团分别为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富卫控股有限公司和英国保诚集团亚洲有限公司。保监局每年与该三个集团的监管者举行监管联席会议和其他会议。

国际合作

作为国际保险监督官协会的会员，保监局的保险业监管制度符合《保险核心原则》和《共同框架》的标准。保监局行政总监是该协会执行委员会成员，亦是审计及风险委员会主席。

亚洲保险论坛

保监局的年度旗舰活动“亚洲保险论坛”在十二月八日举行，主题为“力臻更佳的环球金融稳定与韧性”。当日约有1 700人参与讨论，当中包括全球保险及金融业界的领袖和专家，以及香港和全球顶尖机构代表。

强制性公积金制度

强积金制度是退休保障支柱之一，可协助工作人口为退休生活储蓄。除非获得豁免，否则18至64岁的雇员和自雇人士必须参加强积金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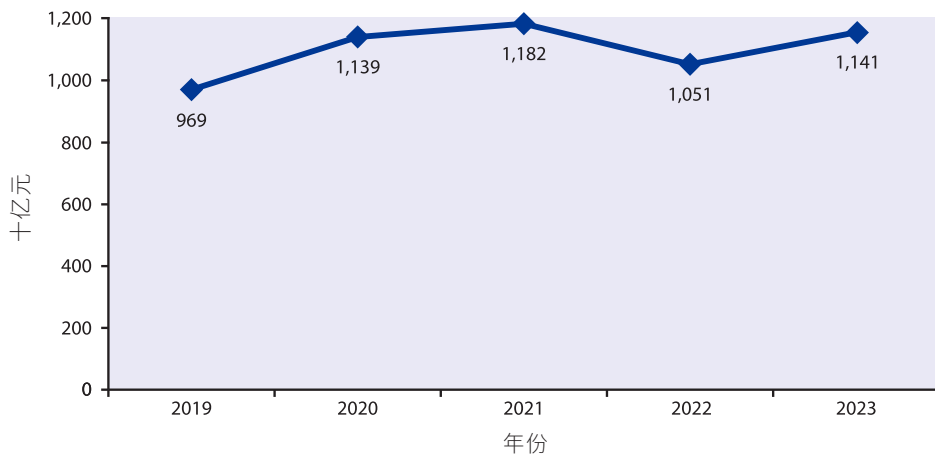
强积金制度以就业为本。雇主须为雇员提供相当于雇员有关入息5%的强制性供款，上限按最高有关入息水平计算；雇员须为自己供款，金额与其雇主的供款金额相同，但如雇员的有关入息低于有关入息的最低水平，则可获豁免。自雇人士亦须根据有关入息水平的上下限向强积金供款，金额相等于有关入息的5%。

强积金权益包括累积强制性供款和投资回报。计划成员必须年届65岁或符合提早提取权益的法定条件，才可提取这些权益。

强积金计划由经积金局核准的强积金受托人以私营方式管理，受托人并受积金局规管。截至年底，共有12个活跃的强积金核准受托人提供强积金计划及基金，另有39 803名注册强积金中介人从事销售强积金计划及基金和提供咨询服务等受规管活动。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强积金计划的净资产值约为11,410亿元，而由强积金制度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实施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期间，强积金计划的年化回报为2.5%。

图6 强积金计划的净资产总值



强积金计划及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的统计数字(年底)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强积金计划登记人数(估计登记率)			
雇主	323 000 (100%)	344 000 (100%)	359 000 (100%)
有关雇员	2 681 000 (100%)	2 722 000 (100%)	2 662 000 (100%)
自雇人士	231 000 (80%)	238 000 (87%)	237 000 (89%)
强积金计划			
计划数目(个)	27	27	24
核准成分基金数目	411	413	379
总净资产值(十亿元)	1,182	1,051	1,141
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 ^{注九}			
计划数目(个)	2 693	2 558	2 437
参加的雇员人数(名)	261 825	241 759	230 160
总净资产值(十亿元)	346	332	275

“积金易”平台

“积金易”平台会把强积金计划的行政工作程序标准化、精简化和自动化，从而提高运作效率、降低成本和费用，以及带来无纸张主导的强积金体验。积金局和积金易平台有限公司正构建“积金易”平台，计划由二零二四年六月起营运和安排强积金计划分批加入平台，让平台在二零二五年全面运作。

注九 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注册计划是在强积金制度实施前，由雇主自愿设立并根据《职业退休计划条例》注册，其后获豁免遵守强积金规定的职业退休计划。

政府绿色债券优先供强积金基金投资的安排

积金局与金管局已就拨出一定比例的政府绿色债券优先供强积金基金投资订立机制，并在六月一日政府发行绿色机构债券时开始实施。这项安排让强积金基金管理人在管理投资组合时，有更多具稳健回报的投资选项，从而令计划成员受惠。

金融科技

香港有大约1 000家金融科技公司，包括八家虚拟银行、四家虚拟保险公司和两个持牌虚拟资产交易平台，提供创新和便利金融服务，例如流动支付、跨境汇款和财富管理。

政府完善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更活跃的金融科技生态圈、培育金融科技人才，以及加强与内地和海外连系，以推动金融科技发展。

完善金融基础设施建设

政府推动电子支付的发展，并通过完善金融基础建设和实施健全的规管制度，为市民提供安全、高效、便利和多元化的电子支付选项。

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已有1 360万个登记，平均每日交易量为120万宗即时交易，分别按年上升19%和33%。金管局与泰国中央银行在十二月推出“转数快 x PromptPay”跨境二维码支付互联，为旅客提供另一个安全、高效和便捷的零售支付选项。

金管局在十月完成“数码港元”先导计划第一阶段，研究涵盖可编程支付、离线支付和代币化存款等范畴的本地零售用例。

截至十二月，“商业数据通”已吸引26家银行和13家数据提供方参与，促成超过13 000宗贷款申请和审查，信贷批核总额估计达117亿元。在年底，“商业数据通”与政府的“授权数据交换闸”连接，而公司注册处亦通过该连接成为“商业数据通”的首个政府数据源。

发展金融科技生态圈

九月，第二轮“拍住上”金融科技概念验证测试资助计划共批出56个项目，当中超过八成在产品完成测试后得以商品化。

培育金融科技人才

政府在十月推出“湾区专上学生金融科技双向实习计划”，资助香港和内地学生参与金融科技公司的短期实习工作，藉以加强人才交流和壮大金融科技人才库。

加强与内地和海外联系

人民银行、金管局和澳门金融管理局在十一月签署合作备忘录，进一步深化大湾区在金融科技创新方面的监管合作，并提供一站式平台，推动三地跨境金融科技项目测试。

年内，人民银行与金管局也就数字人民币跨境支付试点紧密合作，包括经“转数快”为数字人民币钱包增值。

此外，金管局亦于二零二三年与三个中央银行机构(人民银行、泰国中央银行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央银行)，以及国际结算银行创新枢纽辖下香港中心继续推展“多种央行数码货币跨境网络”项目，探讨如何应用央行数码货币和创新方案解决跨境支付的主要痛点，以及研究利用多种央行数码货币平台，进行以国际贸易为重点的批发层面跨境支付。

年内，投资推广署向超过100家有意在香港建立或扩充业务的内地和海外金融科技企业提供协助，当中53家企业已落户香港或计划在香港进一步拓展业务。这些企业的投资总额超过15亿元，创造超过640个新职位。

香港金融科技周2023吸引来自百多个经济体超过35 000名参加者及逾550万在线观看次数，参与人数创历史新高。超过800名演讲嘉宾、逾700家参展商及超过30个内地和国际代表团到场参与。

虚拟资产的发展

政府在二零二二年发表《有关香港虚拟资产发展的政策宣言》，阐明促进虚拟资产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愿景和政策方向，并按照国际标准订出所需规管以缓减风险。

《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在二零二二年修订，旨在参照财务行动特别组织制定的国际标准，设立虚拟资产交易所发牌制度。该制度在六月生效。

为促进香港虚拟资产生态圈的负责任和可持续发展，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联同金管局在十二月发出公众咨询文件，就实施稳定币发行人监管制度的立法建议收集意见。

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活动

香港具备成熟健全的打击洗钱生态系统，以风险为本的方式保障个人及企业免受伤害或减轻损失。政府和金融监管机构紧密合作，并积极参与制定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标准的组织(例如财务行动特别组织)，确保香港的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制度能够灵活应对各类新威胁，并符合国际标准。

“一带一路”倡议和国际合作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及亚洲开发银行

香港以“中国香港”名义参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亚投行)及亚洲开发银行(亚开行)的相关工作，体现了“一国两制”的原则。香港的资本市场和专业及金融服务具备支援亚投行运作的有利条件。此外，香港亦协助亚开行填补区内融资缺口。二零二三年，亚开行通过其国际中期债券计划，在香港金融市场募集超过14.6亿美元资金。

金管局基建融资促进办公室

金管局基建融资促进办公室是基建投资者的重要融资平台，有助提升香港作为国际基建和绿色金融中心的地位。该办公室有95名内地、香港和海外的持份者加入为合作伙伴，当中包括项目发展商或营运商、商业及投资银行、多边发展金融机构、资产拥有人及管理人和专业服务公司。

一带一路保险交流促进平台

保监局的“一带一路保险交流促进平台”，旨在协助“一带一路”项目拥有者和投资者规划风险管理需求和找出解决方案，共同促进风险管理的信息交流和缔结联盟。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已有43家保险公司、再保险公司、专属自保保险公司、保险经纪公司、行业协会、公证行和律师事务所加入为成员。

增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竞争力的其他措施

政府因应环球需要和本地情况，推动、促进并协调相关措施，确保香港的整体规管制度能保障投资者和利便市场发展。

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

政府在十二月公布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详情，旨在丰富人才库和吸引新资金落户香港。根据该计划，投资3,000万港元于获许资产的合资格人士，可申请来港居住和发展。

公司注册

政府在三月就推出公司注册制度以便利非香港公司把注册地迁至香港的建议，展开公众咨询。根据该建议，迁册来港的公司可保留在法律上的法人团体身分，让公司业务得以持续运作，同时减省复杂的司法程序。

国际金融领袖投资峰会

十一月举行的国际金融领袖投资峰会汇聚逾350名来自全球160家金融机构的国际和地区负责人，涵盖银行、证券公司、资产持有者、资产管理公司、私募股权和风险投资公司、对冲基金和保险公司等。超过90家机构由集团主席或行政总裁代表出席。

金融发展局

金融发展局是高层次的跨界别咨询组织，收集业界意见，并据此制定促进业界发展的策略建议。二零二三年，该局发表了五份政策研究文件和报告，并在本地及海外举办市场推广和人才培育活动，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放债人

政府密切监察放债人有无遵守《放债人条例》和牌照法庭施加的条件。二零二三年，政府举行公众教育活动，提醒市民审慎借贷，并特别以某些重点群组(例如青年人和外籍家庭佣工)为对象进行宣传。

人才培养

培训保险业及资产财富管理业人才的先导计划已延长三年至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计划推广行业的就业机会，提升专业水平，为大专生提供实习机会，并为从业员提供培训资助。

各项推广和教育活动，例如银行业衔接课程和在本地大学举办的就业讲座，有助吸引和培育更多年轻人才投身银行业；而为大学生而设的实习计划涵盖金融科技、可持续金融、保险、资产及财富管理等不同范畴，让他们掌握日后工作所需的技能和获取实际经验。

银行专业资历架构提供一套共通及透明的能力标准，以便更有效地培训业界新血，并促进现职银行从业员的专业发展。除了原有的九个单元(涵盖私人财富管理、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网络安全、财资管理、零售财富管理、信贷风险管理、业务操作风险管理、金融科技和合规)外，资历架构在七月新增绿色和可持续金融单元。

亚洲金融论坛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与香港贸易发展局合办年度亚洲金融论坛，藉此提供环球金融和经济议题的交流平台。二零二三年亚洲金融论坛以实体和虚拟两种形式举行，吸引逾7 000名来自超过70个国家和地区的人士参加。

“裕泽香江”高峰论坛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和投资推广署在三月合办首届“裕泽香江”高峰论坛，展现香港作为全球领先的国际资产及财富管理枢纽的吸引力和长远发展。论坛汇聚超过100名环球家族办公室决策人及其专业团队。

公司注册

公司注册处的工作，包括为本地和非香港公司注册和为法例规定交付的文件办理登记；撤销不营运但有偿债能力公司的注册；以及提供服务和设施，让公众查阅和取得该处保存的公司资料。该处亦是信托及公司服务提供者的发牌当局。

《2023年公司(修订)条例》于四月二十八日实施，容许本地公司弹性选择以虚拟或混合模式举行成员大会。

经更新的公司注册处综合资讯系统在十二月二十七日推出，通过单一网上综合平台(即电子服务网站)提供24小时电子查册和文件提交服务。公司注册处也于同日实施“唯一业务识别码”，以通过单一识别码明确识别法律实体。

该处经由电子服务网站收到公司注册申请后，一般可在一小时内发出电子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

公司注册处统计数字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新成立的本地公司(家)	110 840	104 120	132 246
在登记册上的本地公司(家)	1 375 172	1 391 678	1 430 758
新注册的非香港公司(家)	1 316	874	960
在登记册上的非香港公司(家)	14 348	14 533	14 826

个人破产和公司清盘

破产管理署确保香港的个人破产和公司清盘服务质素优良，符合国际标准。

该署自十二月二十九日起分阶段推行电子提交系统，让持份者以便利的电子方式提交文件。

破产管理署署长或私营破产或清盘从业员在担任破产案受托人或清盘人时，负责调查破产人或清盘公司的事务，把资产变现，并把债款发还债权人。破产管理署署长亦就涉及

破产或清盘的罪行提出检控，就清盘公司的不合适公司董事申请取消资格令，监察外间清盘人和受托人的操守，以及监管清盘案所涉及的款项。

破产令、有关个人自愿安排的临时命令和清盘令统计数字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破产令(项)	7 105	5 312	7 348
有关个人自愿安排的临时命令(项)	230	214	378
清盘令(项)	299	303	354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为香港的金融机构设立跨界别的处置机制。二零二一年，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在有关香港特区的最新金融体系稳定评估中表示，随着香港根据该条例设立全面的处置机制，危机管理安排已显著加强。

三月在美国和欧洲发生的银行倒闭事件，为国际处置框架带来首个较大规模的实际考验。金管局迅速应对，通过有效的跨界别和跨境协调，控制事件所造成的连锁效应。金管局随后全面检讨国际和本地情况，从中汲取经验，进一步加强处置准备。

与此同时，落实香港处置机制的工作在不同方面均取得进展，包括制定处置政策标准、作出处置规划、加强处置执行能力，以及推动国际政策及跨境处置合作。

金管局在八月根据《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发出《实务守则》有关持续使用金融市场基建服务的篇章拟稿以作咨询。该篇章载述金管局预期银行在处置情境中，维持使用关键金融市场基建服务所应具备的能力和安排。

保监局、金管局和证监会在十二月签订谅解备忘录，为香港各处置机制当局建立架构，加强和促进彼此之间的有效合作和协调。

公共财政

公共财政的管理

《基本法》订明政府管理公共财政的原则，当中规定：

- 香港特区保持财政独立，收入全部用于自身需要；
- 香港特区参照原在香港实行的低税政策，实行独立的税收制度；

- 香港特区的财政预算以量入为出为原则，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并与本地生产总值的增长率相适应；及
- 香港特区立法会行使批准税收和公共开支的职权。

为履行这些宪制规定，政府在管理公共财政时一直致力维持低税率及简单税制，并奉行审慎理财的原则。《公共财政条例》订明用作控制和管理公共财政的制度，清楚界定立法和行政机关各自的权力和职能。根据该条例，财政司司长向立法会提交周年收支预算，有关预算应用中期预测这种财政规划工具，确保已适当顾及本港较长远的经济趋势。

政府部门的开支不可超越开支预算列明的金额，并只可用于立法会所批准的用途。在财政年度内(由每年四月一日起至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部门如需要修改开支预算和动用更多款项，必须获得立法会批准。

政府通过政府一般收入帐目和各个根据《公共财政条例》设立的基金来管理财政。政府一般收入帐目是用以处理各部门日常收支的主要帐目，而根据《公共财政条例》设立的基金计有债券基金、资本投资基金、基本工程储备基金、公务员退休金储备基金、赈灾基金、创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贷款基金和奖券基金。政府收入和政府开支是指政府一般收入帐目和这些基金(不包括债券基金)的总收支，而政府财政储备则是政府一般收入帐目和这些基金(不包括债券基金)的总结馀。

财务状况

政府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收入为6,222亿元，开支为8,105亿元。在计入政府绿色债券计划下发行债券的所得净收入660亿元后，录得1,223亿元赤字。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的财政储备达8,348亿元，相等于政府12个月的开支。

公共开支包括政府开支及房屋委员会和营运基金的开支。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公共开支达8,476亿元，较上一年增加16%，当中5,628亿元(即66.4%)属经常开支。

未来基金

未来基金为数2,245亿元，通过较长线的投资，为香港的财政储备争取更高回报，以应对人口老化和经济增长放缓所带来的可预见长远财政挑战。

未来基金存放在外汇基金，投资回报由外汇基金悉数保留作再投资之用，并须于存放期完结后或财政司司长订定的日子支付予政府。由二零二一至二二财政年度开始，未来基金累计的投资收益会陆续回拨并在政府经营帐目反映，首两年回拨共600亿元。

未来基金在二零二零年拨出195亿元，用作投资国泰航空有限公司。这项投资会继续是未来基金的一部分。国泰航空有限公司于十二月赎回97.5亿元的有关投资。

政府亦从未来基金拨出一成款项，设立“香港增长组合”，投资与香港有关连的项目，旨在巩固香港作为金融、商贸和创科中心的地位，长远提升香港的生产力及竞争力，同时争取合理的风险调整回报。二零二二年，有关拨款再增加100亿元，当中50亿元用作成立“策略性创科基金”，其余50亿元则用以成立“大湾区投资基金”。

政府已成立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善用财政储备以促进产业和经济发展，把“香港增长组合”、“大湾区投资基金”、“策略性创科基金”，以及从未来基金拨出300亿元成立的“共同投资基金”综合管理，以汇聚资源投资策略产业，吸引和支持更多企业在香港发展业务。

收入来源

香港税制简单，而且税率和行政费用较低。为保障税收，政府致力打击逃税行为和防止避税。政府的主要收入来源包括利得税(占28%)、地价收入(占11.2%)、印花税(占11.2%)和薪俸税(占12.8%)。

税务局徵收的税款占政府总收入的57.9%，当中包括利得税、薪俸税、物业税、印花税和博彩及彩票税。利得税、薪俸税及物业税(包括个人入息课税)根据《税务条例》徵收，这些税款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合共占政府总收入的42.5%。

一般而言，只有于香港经营的行业、专业或业务在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利润，才须缴纳利得税。自利得税两级制于二零一八至一九课税年度实施后，法团及非法团业务首200万元应评税利润的税率，分别由16.5%及15%降至8.25%及7.5%，超过200万元的应评税利润则分别按16.5%及15%徵税。利得税税款先按上一课税年度所得的利润暂计，其后再根据有关课税年度的实得利润作调整。一般来说，为赚取应评税利润而招致的一切开支都可扣除。法团支付的股息无须预扣税款。除财务机构的利息收入外，来自银行或接受存款公司的存款利息及法团的股息，均免缴利得税。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利得税收入为1,742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28%。

在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薪酬须缴纳薪俸税。薪俸税与利得税一样，也设有暂缴税机制，并采用累进税率，按应课税入息实额(即入息减去可扣除款项及免税额)计算。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首个、第二个、第三个和第四个五万元应课税入息实额的税率分别为2%、6%、10%和14%，余额的税率为17%。不过，纳税人须缴纳的税款以减去可扣除款项后入息总额的15%(标准税率)为上限。

政府采用分开申报和评税的方式处理夫妇的入息。不过，如夫妇任何一方的可扣除款项和免税额多于其收入，又或分开评税会使两人合共须缴纳更多薪俸税，二人可选择合并评税。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薪俸税收入为795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12.8%。由于税法例给予薪俸税纳税人的免税额颇为优厚，二零二一至二二课税年度，只有181万人被评为薪俸税纳税人，占本港工作人口的49.2%。

物业税是向土地和建筑物业主徵收的税项，税款按实际所收租金扣除20%作维修保养开支后，以标准税率(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为15%)计算。物业税也采用类似利得税和薪俸税的暂缴税制度。在本港营业的法团所拥有的物业获豁免缴纳物业税，但来自该等物业的利润则须缴纳利得税。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物业税收入为38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0.6%。

《印花税条例》规定，凡与不动产转让、租约和股票转让有关的各类文件均须缴纳印花税。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印花税收入为700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11.2%。

香港赛马会管理的赛马和足球赛事博彩活动所得的净投注收入，以及六合彩奖券的收益，均须缴付博彩及彩票税。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博彩及彩票税收入总额约为258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4.2%。

差餉是根据物业的应课差餉租值按指定百分率(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为5%)计算，由差餉物业估价署徵收。应课差餉租值是指物业在某个指定的估价依据日期估计可取得的全年市值租金。差餉物业估价署每年重估应课差餉租值，使估值更能反映最新的租金水平。现时的《差餉估价册》载有约270万个估价项目，由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所载的应课差餉租值反映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的租金水平。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差餉收入约为191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3.1%。

差餉物业估价署也负责徵收地租。凡根据一九八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或之后批出的土地契约，或根据原没有续期权利但获得续期的土地契约而持有的物业，均须向政府缴纳地租。地租按物业的应课差餉租值3%徵收，并随应课差餉租值的变动而调整。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地租登记册》载有约210万个估价项目。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地租收入总额约为124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2%。

四类在本地销售的物品，即《应课税品条例》定义下的碳氢油类(汽油、飞机燃油和轻质柴油)、酒精浓度以量计多于30%的酒类、甲醇和烟草(除了无烟烟草产品和另类吸烟产品)，不论属本地制造还是外地进口，均须课税。这些税项由香港海关徵收，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有关税款合共为120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1.9%；当中66.2%来自烟草、27.8%来自碳氢油类、5.9%来自酒类、0.1%来自甲醇及其他酒精产品。

此外，根据《汽车(首次登记税)条例》，所有在道路上使用的进口汽车均须缴付首次登记税。香港海关负责评定车辆的应课税值，以便运输署徵收首次登记税。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所徵收的首次登记税总额为50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0.8%。

根据政府的政策，在厘定各项政府收费时，一般应把金额定于足以收回所提供货品或服务的全部成本。一些必需的服务则由政府资助或免费提供。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政府部门就各项货品及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为政府带来126亿元的收益，占政府总收入的2%。政府营运的公用事业带来约32亿元的收入，占政府总收入的0.5%，而以收入款额计算，最重要的公用事业收入来源是食水供应。

此外，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土地交易收入约为699亿元，占政府总收入的11.2%。土地交易收入全部拨入基本工程储备基金，用作进行工务计划。

税收协定及国际税务合作

香港致力扩展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网络，以改善营商环境，促进与世界各地的经贸、投资及人才互通。截至二零二三年年底，香港共签订47份上述协定，有助减轻纳税人的税务负担和消除课税方面的不明朗因素。

香港支持国际间提高税务透明度和打击逃税的工作，并承诺落实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制定的侵蚀税基及转移利润2.0方案。政府于二月宣布，香港将于二零二五年起实施全球最低税率和香港最低补足税。

政府采购

政府在采购物品和服务时秉持公平竞争、公开透明、支持创新和廉洁守正等原则，务求达致物有所值和向公众负责。政府物流服务署是政府的采购代理，负责采购各部门所需物品和相关服务。二零二三年，该署向17个国家及地区(包括香港)采购物品和相关服务，总值52.1亿元。

政府物流服务署通常采用公开招标，并备有多类物品及服务的供应商名单，以便物色采购对象。该署在公开招标时会在网上刊登招标公告，并通知相关名单上的供应商。中国香港是《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定》的缔约成员，因此凡受该协定规管的招标公告，政府也会在《政府宪报》刊登，并会视乎情况，把招标公告发给驻港领事馆和商务专员公署。投标者可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和递交报价书。

网址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www.afrc.org.hk

公司注册处：www.cr.gov.hk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www.fstb.gov.hk

金融发展局：www.fsd.org.hk

政府物流服务署：www.gld.gov.hk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www.dps.org.hk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www.hkex.com.hk

香港金融管理局：www.hkma.gov.hk

保险业监管局：www.ia.org.hk

投资者及理财教育委员会：www.ifec.org.hk

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www.hkicc.org.hk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www.mpfa.org.hk

破产管理署：www.oro.gov.hk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www.sfc.hk